

证券代码：002992

证券简称：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8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根据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9,500.00万元。截至2022年11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